

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7 年 11 月 13 日印發

案由：本院委員蔣乃辛等 13 人，針對政府計畫自明年元月起，實施「勞、國保雙漲」，勞保費率將從現行的 10.5% 調漲至 11%，國保費率預計由 8.5% 調漲至 9%，合計將影響 1,346 萬人。根據勞動部統計，明年調漲勞保保費，受影響人數高達 1,027 萬人，若以今年 9 月，全體勞保被保險人平均月投保薪資 3 萬 1,543 元為例，勞工負擔保費 20%，明年費率調漲後，勞保費將從 668 元漲至 700 元，一年下來必須多負擔 384 元保費。國民年金部分，明年調漲將有 319 萬人受影響，以一般民眾身分之被保險人為例，自付 60% 保費，投保薪資一律為 1 萬 8,282 元來計算，調漲後，保費將由每月 932 元漲至 987 元，一年支出增加 660 元。然而，依據主計總處公布資料，今年上半年，實質經常性薪資水準倒退 17 年，僅有 3 萬 8,122 元，加上物價連番飆漲，今年 1 至 10 月的消費者物價指數，平均年漲高達 1.60%，實質薪資不增反減，民眾生活苦不堪言。本席要求行政院應以發展經濟，帶動實質薪資調漲為首務，審慎考量勞保及國民年金保費調漲之必要性。是否有當？請公決案。

提案人：蔣乃辛

連署人：吳志揚 陳宜民 賴士葆 王育敏 曾銘宗
李彥秀 柯志恩 陳學聖 林麗蟬 費鴻泰
許毓仁 林奕華